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 302001 号



目录

一、验资报告	1-3
二、验资报告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4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5
3. 验资事项说明	6-7
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资质	

验资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17)第302001号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0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253,737,800.00元,股本为2,253,737,800.00元。根据2015年12月30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2016年1月29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2016年5月20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2016年6月7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调整贵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根据贵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拟向特定对象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298,000.00万元,拟发行股票数量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2016年10月26日贵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03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27,777,800股新股。

经我们审验,截至2016年12月30日止,贵公司以每股人民币3.62元非公开发行普通股823,204,419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979,999,996.78元,扣除全部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等直接费用人民币33,000,000.00元(含税)后,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46,999,996.78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捌亿贰仟叁佰贰拾万零肆仟肆佰

壹拾玖元整（小写：823,204,419.00 元），抵扣进项税额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募集资金净额与新增股本的差额）2,125,663,502.31 元。所有募集资金均以人民币现金汇入。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53,737,800.00 元，股本人民币 2,253,737,800.00 元，已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3 年 4 月 3 日出具中瑞岳华验字[2013]第 009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076,942,219.00 元，累计股本人民币 3,076,942,219.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一月四日

被审单位名称：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资金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净资产	其他	合计	其中：股本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
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76,243,093.00	276,243,093.00						276,243,093.00	33.56	276,243,093.00	33.56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4,640,883.00	164,640,883.00						164,640,883.00	20.00	164,640,883.00	20.00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8,121,546.00	138,121,546.00						138,121,546.00	16.78	138,121,546.00	16.78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38,121,546.00	138,121,546.00						138,121,546.00	16.78	138,121,546.00	16.78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2,872,928.00	82,872,928.00						82,872,928.00	10.07	82,872,928.00	10.07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204,423.00	23,204,423.00						23,204,423.00	2.81	23,204,423.00	2.81
合计	823,204,419.00	823,204,419.00	-	-	-	-	-	823,204,419.00	100.00	823,204,419.00	100.00

中国注册会计师(签章)

附件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6年12月30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公司			276,243,093.00	8.98			276,243,093.00	8.98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4,640,883.00	5.35			164,640,883.00	5.35
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38,121,546.00	4.49			138,121,546.00	4.49
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8,121,546.00	4.49			138,121,546.00	4.4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2,872,928.00	2.69			82,872,928.00	2.69
四名高管股东	12,949.00	0.00	23,204,423.00	0.75			23,204,423.00	0.75
其他社会公众股			12,949.00	0.00	12,949.00	0.00		12,949.00
小计	12,949.00	0.00	823,217,368.00	26.75	12,949.00	0.00	823,204,419.00	26.75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80,012,800.00	30.17	680,012,800.00	22.10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99,130,000.00	13.27	299,130,000.00	9.72				
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	279,758,170.00	12.41	279,758,170.00	9.09				
社会公众股	994,823,881.00	44.15	994,823,881.00	32.34				
小计	2,253,724,851.00	100.00	2,253,724,851.00	73.25	994,823,881.00	44.15		32.34
合计	2,253,737,800.00	100.00	3,076,942,219.00	100.00	2,253,737,800.00	100.00	823,204,419.00	73.25
							3,076,942,219.00	100.00

中国注册会计师(签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签章):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泽电力”）前身为山西省漳泽发电厂，筹建于 1976 年 7 月，1985 年 3 月建成，由山西省电力公司和山西省地方电力公司共同投资兴建，是一座大型现代化坑口火力发电企业。1992 年电厂改制为股份制企业，1997 年 6 月上市。2000 年 1 月 14 日，公司用配股募集资金整体收购山西河津发电有限责任公司，2005 年公司受托经营山西华泽铝电有限公司两台 300MW 发电机组，2006 年公司实现对山西蒲光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和秦皇岛秦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收购。2013 年 2 月 1 日，公司收购同煤大唐塔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大同煤矿集团同华发电有限公司 95% 股权、同煤国电王坪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大同煤矿集团大唐热电有限公司 88.98% 股权。

公司于 1993 年 2 月 8 日经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000100014409；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 10 号；法定代表人：文生元；注册资本：225,373.78 万元；经营范围：电力商品、热电商品生产和销售；燃料、材料、电力高新技术、电力物资的开发销售。发电设备检修；电力工程安装、设计、施工（除土建）；工矿机电产品加工、修理；室内外装潢；采暖设备维修；设备清扫；电子信息咨询及技术服务。

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注册资本 2,253,737,800.00 元，股本 2,253,737,800.00 元。公司本次拟向 6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方式申请增加注册资本，总计非公开发行 823,204,419 股，每股票值 1.00 元，新增注册资本 823,204,419.00 元，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076,942,219.00 元，股本变更为 3,076,942,219.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 2015 年 12 月 30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2016 年 1 月 29 日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2016 年 5 月 20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2016 年 6 月 7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调整贵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根据贵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拟向特定对象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298,000.00 万元，拟发行股票数量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2016 年 10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803 号），核准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27,777,800 股新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经发行人和主承销人协商，最终发行价格定为 3.62 元/股。发行对象全部以现

金认购。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下限亦将作相应调整。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止，贵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23,204,419 股，已收到 6 名特定对象缴付的认购资金人民币 2,979,999,996.78 元，扣除全部证券承销费和保荐费等直接费用人民币 33,000,000.00 元(含税)后，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46,999,996.78 元，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汇入贵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的太原府西街支行账户的 0502120929200057303 账号内，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捌亿贰仟叁佰贰拾万零肆仟肆佰壹拾玖元整(小写：823,204,419.00 元)，抵税进项税额后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募集资金净额与新增股本的差额)2,125,663,502.31 元。所有募集资金均以人民币现金汇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6 名特定对象共计认购 823,204,419 股，每股认购价格 3.62 元，缴付的认购资金人民币 2,979,999,996.78 元。其中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 164,640,883 股，认购资金总额 595,999,996.46 元；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276,243,093 股，认购资金总额 999,999,996.66 元；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138,121,546 股，认购资金总额 499,999,996.52 元；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认购 138,121,546 股，认购资金总额 499,999,996.52 元；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 82,872,928 股，认购资金总额 299,999,999.36 元；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23,204,423 股，认购资金总额 84,000,011.26 元。

四、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限售期安排，本次新增股份 823,204,419 股。其中：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认购的 164,640,883 股，限售期为 36 个月；中投知本汇(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认购的 276,243,093 股，限售期为 12 个月；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的 138,121,546 股，限售期 12 月；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认购的 138,121,546 股，限售期 12 月；国开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的 82,872,928 股，限售期 12 个月；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认购的 23,204,423 股，限售期为 12 月。

编号: 1 02891753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

成立日期 1999年01月04日

合伙期限 1999年01月04日至 2019年01月03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房屋租赁。(以上全部范围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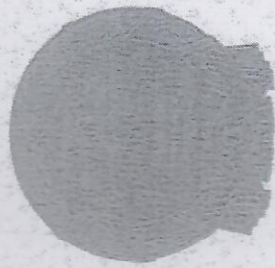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6 年 12 月 23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qyxy.bai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姚庚春

办公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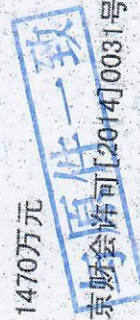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205

注册资本(出资额)：147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司[2014]003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4-03-28



说明

证书序号：NO. 019709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17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姚庚春

与原件一致

证书号: 30

发证时间: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九日





